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披露的《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重组预案”）“重大风险提示”中，对本次重组存在的风险因素作出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重组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重组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披露本次重组预案后，但尚未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每30日发布本次重组进展公告。

一、历次披露情况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申请，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1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在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停牌进展公告，于2021年3月1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2021年3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同时，公司

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一般性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3月25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二、重组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正式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披露正式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本次交易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2日